



卫生行政执法文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

第 1 页共 3 页

文号：桐卫医罚（2025）5 号

被处罚人：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1300755156118C；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号/备案编号：75515611-841133011A1001；地址：兴业路北段；法定代表人：汤浩浩；性别：男；民族：汉族；身份证号码：412924195505253152；职务：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18637704360）

本机关依法查明：2025 年 6 月 13 日，桐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卫生监督员邓洋、刘中伟在兴业路北段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监督检查时发现，1、现场提取该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法人身份证）《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栏空白。河南省医疗机构开展健康体检服务执业登记表。（见复印件）2、抽查医院体检系统。（见照片）

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第六条“登记机关应当按照第四条规定的条件对申请开展健康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审核和评估，具备条件的允许其开展健康体检，并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栏中予以登记。”的有关规定，依法应当给予行政处罚。

以上事实有以下相关证据为证：

主体资格的认定证据：

- 1、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各1份；
- 2、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法定代表人汤浩浩身份证复印件1份；
- 3、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负责人陈学宝身份证复印件1份；
- 4、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体检科负责人翟治力身份证复印件1份；

备注：本决定书一式二联，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第二联交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



卫 生 行 政 执 法 文 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续页

第2页共3页

- 5、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授权委托书一份；
- 6、2025-06-13提取的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违法事实的认定证据：

1、2025-06-10南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阳市卫生监督所）举报投诉受理案件审批转办单

- 2、2025-06-13对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制作的现场笔录1份；
- 3、2025-06-13对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翟治力的询问笔录一份；
- 4、2025-06-13在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现场拍摄取证材料（照片）1份。
- 5、2025-06-13在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陈学宝询问笔录一份。
- 6、2025-06-13在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门诊患者费用清单一份
- 7、2025-06-13抽查医院体检系统（见照片）；
- 8、2025-06-13提取河南省医疗机构开展健康体检服务执业登记表；
- 9、2025-06-13提取医学检测服务协议。

依据《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第二款“医疗机构未经许可开展健康体检的，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处理。”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诊疗活动超出登记或者备案范围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其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可以根据情节处以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者责令其停止执业活动。”的规定，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并参照《河南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适用规则等相关制度（2020年版）》，经调查询问该违法行为未受到卫生行政部门处罚，是卫生执法人员首次发现的。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你单位违法行为属于一般情况，本机关决定给

备注：本决定书一式二联，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第二联交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



卫生行政执法文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续页

第 3 页共 3 页

予：罚款 11000 元整、没收违法所得 70 元；合计 11070 元整的处罚。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罚款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缴至邮政储蓄银行，收款人户名：桐柏县财政局，收款人账号：100404910260010001000002，逾期不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 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或桐柏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向桐柏县人民法院起诉，但不得停止执行本处罚决定。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桐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1 日

备注：本决定书一式二联，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第二联交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